

武汉市东西湖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B

对区十一届人大二次会议第 20 号 建议的答复

常青花园代表团：

你们提出的《关于推动常青花园剩余地块开发建设的建议》（第 20 号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建议案办理工作情况

推动常青花园剩余地块开发建设是区委区政府重点关注工作任务，完善常青花园社区公共服务需要，改善常青花园城市面貌，是推动城市建设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为做好人大建议案办理工作，我局高度重视，积极对接会办单位征求意见，迅速制定了建议案办理工作方案，明确建议办理的工作要求、时间安排以及责任分工。

同时，通过和人大代表、常青花园社管办以及区城乡统筹中心多次走访会面，对建议案办理过程进行讨论并研究提出解决思路，特别是对剩余未开发土地城市规划、收回程序、后续工作推进要求等进行了逐一说明，代表们对建议案办理工作表示认可，并对土地收回工作推进情况表示理解。

二、关于推动常青花园剩余地块开发建设问题办理情况

（一）加大常青花园片区企业帮扶力度

在我区“解难题、稳增长、促发展”企业包保服务工作中，企业反映面临的经营困境并提出税收减免帮扶政策的问题，经与常青花园社管办对接，社管办后续将常态化走访企业，收集企业发展中的问题并及时反馈相关部门予以帮扶，并做好惠企政策宣传，对政府出台减税降费政策及时对接企业，开展上门宣传，确保政策落细落实。同时，我局也主动对接企业，对涉及我局工作范畴的问题需求进行主动帮扶。

（二）积极推进土地储备工作

关于土地储备工作，我局已组织完成了武汉新世界康居发展有限公司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回前期工作，区人民政府于2021年4月30日下达了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批复，涉及常青花园待开发地块用地面积约88824.03平方米。经与常青花园社管办、新世界康居公司沟通，目前社管办尚未完成土地收回补偿工作，主要原因为企业内部对于土地收回尚未达成一致，现无法完成土地储备工作。

考虑到企业开发土地以及土地收回意愿不强，前期收回工作停滞情况，经听取人大代表建议，要积极探索常青花园待建地块的其它开发路径，下步区城乡统筹中心也将积极策划城市更新相关工作，结合后期政府投资项目，对区域闲置地块进行盘整，并按职能、职责做好指导和协调的相关工作。

（三）优化控制性详细规划设计

根据常青花园城市更新及公共利益的需要，我局于2021

年已组织开展了常青花园中路片（B0103 单元）控规优化工作，该控规变更论证方案经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专题会议审议通过，已落实在武汉市“一张图”中。规划优化在常青花园待开发地块内增加了福利设施用地、小学用地、社会停车场用地，增配 3 所幼儿园、1 处菜市场，以弥补常青花园公共配套设施不足的短板，下步可按照“一张图”规划要求开展开发事宜。

非常感谢代表们对推动常青花园剩余地块开发建设工作提出的宝贵意见，我局将在今后工作中积极按照建议要求，认真开展相关工作，配合各职能部门，将常青花园打造成为东西湖区宜居宜业模范社区。

东西湖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 7 月 17 日

主管领导：吴 冬

联系电话:027-83244693

经 办 人：潘文斋

联系电话:027-83243235

抄送：区人大常委会代工委、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